

資治通鑑今註卷第六十一

司馬光編集
林瑞翰註

漢紀五十三起閼逢閹茂，盡旃蒙大淵獻（甲戌至乙亥，西元一九四年至一九五年），凡二年。

孝獻皇帝內

興平元年西元一九四年

(一) 春，正月，辛酉（十三日），赦天下。

(二) 甲子（十六日），帝加元服。

(三) 二月，戊寅（朔），有司奏立長秋宮，詔曰：「皇妣○宅兆○未卜，何忍言後宮之選乎？」壬午（初五日），三公奏改葬皇妣王夫人○，追上尊號曰靈懷皇后。

(四) 陶謙告急於田楷，楷與平原相劉備救之。備自有兵數千人，謙益以丹陽兵四千，備遂去楷歸謙，謙表爲豫州刺史，屯小沛○，曹操軍食亦盡，引兵還。

(五) 馬騰私有求於李傕，不獲而怒，欲舉兵相攻，帝遣使者和解之，不從。韓遂率衆來和騰、傕，既而復與騰合。諫議大夫种邵○、侍中馬宇、左中郎將劉範謀使騰襲長安。

，已爲內應，以誅權等。壬申（二月戊寅朔，無壬申，按後漢書獻帝紀，長平觀之戰在三月，三月戊申朔，廿五日壬申）騰、遂勒兵屯長平觀^④，邵等謀泄，出奔槐里。權使樊稠、郭汜及兄子利擊之，騰、遂敗走，還涼北；又攻槐里，邵等皆死。庚申（三月十三日），詔赦騰等^⑤，夏，四月，以騰爲安狄將軍，遂爲安降將軍^⑥。

（六）曹操使司馬荀彧、壽張令程昱守甄城^⑦。復往攻陶謙，遂略地至琅琊、東海，所過殘滅。還，擊破劉備於郯東，謙恐，欲走歸丹陽^⑧，會陳留太守張邈叛操，迎呂布，操乃引軍還。

初，張邈少時好游俠，袁紹、曹操皆與之善。及紹爲盟主^⑨，有驕色，邈正議責紹，紹怒，使操殺之，操不聽，曰：「孟卓^⑩，親友也，是非當容之，今天下未定，奈何自相危也？」操之前攻陶謙^⑪，志在必死，敕家曰：「我若不還，往依孟卓。」後還，見邈，垂泣^⑫相對。

陳留高柔謂鄉人曰：「曹將軍雖據兗州，本有四方之圖^⑬，未得安坐守也。而張府君恃陳留之資，將乘間爲變，欲與諸君避之，何如？」衆人皆以曹、張相親，柔又年少，不然其言。柔從兄幹自河北呼柔^⑭，柔舉宗從之。

呂布之捨袁紹從張楊也^①，過邈，臨別，把手共誓。紹聞之，大恨。邈畏操終爲紹殺已也，心不自安。前九江太守陳留邊讓嘗譏議操，操聞而殺之，并其妻子。讓素有才名，由是兗州士大夫皆恐懼。陳宮性剛直壯烈，內亦自疑，乃與從事中郎許汜、王楷及邈弟超共謀叛操。宮說邈曰：「今天下分崩，雄傑並起，君以千里之衆，當四戰之地，撫劒顧盼，亦足以爲人豪，而反受制於人，不亦鄙乎？今州軍東征^②，其處空虛，呂布壯士，善戰無前，若權迎之共牧兗州，觀天下形勢，俟時事之變，此亦縱橫之一時也。」邈從之。時操使宮將兵留屯東郡，遂以其衆潛迎布爲兗州牧。布至，邈乃使其黨劉翊告荀彧曰：「呂將軍來助曹使君擊陶謙，宜亟供其軍食。」衆疑惑，彧知邈爲亂，即勒兵設備，急召東郡太守夏侯惇於濮陽。惇來，布遂據濮陽。時操悉軍攻陶謙，留守兵少，而督將、大吏^③多與邈、宮通謀，惇至，其夜誅謀叛者數十人，衆乃定。豫州刺史郭貢，率衆數萬來至城下，或言與呂布同謀，衆甚懼。貢求見荀彧，彧將往，惇等曰：「君，一州鎮也^④；往必危，不可。」彧曰：「貢與邈等，分^⑤非素結也，今來速，計必未定。及其未定說之，縱不爲用，可使中立^⑥，若先疑之，彼將怒而成計。」貢見彧無懼意，謂鄴城未易攻，遂引兵去。是時，兗州郡縣皆應布，唯鄴城、范^⑦、東阿^⑧不動，布軍降

者言陳宮欲自將兵取東阿，又使汎嶷○取范，吏民皆恐。程昱本東阿人，或謂昱曰：「今舉州皆叛，唯有此三城，宮等以重兵臨之，非有以深結其心，三城必動。君，民之望也，宜往撫之。」昱乃歸，過范，說其令靳允○曰：「聞呂布執君母、弟、妻子，孝子誠不可爲心。今天下大亂，英雄並起，必有命世能息天下之亂者，此智者所宜詳擇也。得主者昌，失主者亡，陳宮叛迎呂布而百城皆應，似能有爲，然以君觀之，布何如人哉？夫布麤中○少親，剛而無禮，匹夫之雄耳！宮等以勢假合，不能相君○也。兵雖衆，終必無成。曹使君智略不世出○，殆天所授。君必固范，我守東阿，則田單之功可立也。孰與違忠從惡而母子俱亡乎？唯君詳慮之。」允流涕曰：「不敢有貳心。」時汎、嶷已在縣，允乃見嶷，伏兵刺殺之，歸，勒兵自守。

徐衆評曰：「允於曹公，未成君臣，母，至親也，於義應去。衛公子開方仕齊，積年不返，管仲以爲不懷其親，安能愛君？是以求忠臣必於孝子之門，允宜先救至親。徐庶母爲曹公所得，劉備遣庶歸北○。欲爲天下者，恕人子之情也，曹公亦宜遣允。」

(七) 昱又遣別騎絕倉亭津○，陳宮至，不得渡。昱至東阿，東阿令穎川橐祇○已率厲吏民，拒城堅守，卒完三城以待操。操還，執昱手曰：「微○子之力，吾無所歸矣。」

表昱爲東平相，屯范。

呂布攻鄴城不能下，西屯濮陽。曹操曰：「布一旦得一州，不能據東平，斷亢父、泰山之道。^㊷，乘險要我，而乃屯濮陽，吾知其無能爲也。」乃進攻之。

(八)五月，以揚武將軍郭汜爲後將軍，安集將軍^㊸樊稠爲右將軍，並開府如三公，合爲六府^㊹，皆參選舉李傕等各欲用其所舉，若一違之，便忿憤喜怒，主者^㊺患之，乃依次第用其所舉，先從傕起，汜次之，稠次之；三公所舉，終不見用。

(九)河西四郡^㊻以去涼州治^㊼遠，隔以河寇^㊽，上書求別置州。六月，丙子（朔），詔以陳留邯鄲商^㊾爲雍州刺史，典治之。

(一〇)丁丑（初二日），京師地震，戊寅（初三日）又震。

(一一)乙酉晦，日有食之。

(一二)秋，七月，壬子（初七日），太尉朱儁免。

(一三)戊午（十三日），以太常楊彪爲太尉，錄尚書事。

(一四)甲子（十九日），以鎮南將軍楊定爲安西將軍，開府如三公。

(一五)自四月不雨，至于是月。穀一斛直錢五十萬，長安中人相食。帝令侍御史侯汶

出太倉米豆爲貧人作糜[○]，餓死者如故。帝疑稟賦[○]不實，取米豆各五升於御前作糜，得二盈，乃杖汝五十，於是悉得全濟。

(一六) 八月，馮翊羌寇屬縣，郭汜、樊稠等率衆破之。

(一七) 呂布有別屯在濮陽西，曹操夜襲破之，未及還，會布至，身自搏戰，自旦至日昧[○]，數十合，相持甚急。操募人陷陳，司馬陳留典韋[○]將應募者進當之。布弓弩亂發，矢至如雨，韋不視，謂等人[○]曰：「虜來十步乃白之。」等人曰：「十步矣。」又曰：「五步乃白。」等人懼，疾言虜至矣。韋持戟大呼而起，所抵[○]無不應手倒者。布衆退，會日暮，操乃得引去，拜韋都尉令，常將親兵數百人，繞大帳[○]左右。

濮陽大姓田氏爲反間，操得入城，燒其東門，示無反[○]意。及戰，軍敗，布騎得操而不識，問曰：「曹操何在？」操曰：「乘黃馬走者，是也。」布騎乃釋操而追黃馬者。操突火而出，至營，自力勞軍，令軍中促爲攻具，進復攻之[○]。與布相守百餘日，蝗蟲起，百姓大餓，布糧食亦盡，各引去。九月，操還鄆城，布到乘氏[○]，爲其縣人李進所破，東屯山陽。

冬，十月，操至東阿。袁紹使人說操，欲使操遣家居鄴。操新失兗州，軍食盡，將許之。

程昱曰：「意者將軍殆臨事而懼，不然，何慮之不深也？夫袁紹有并天下之心，而智不能濟也，將軍自度能爲之下乎？將軍以龍虎之威，可爲之韓、彭邪？今兗州雖殘，尚有三城；能戰之士，不下萬人。以將軍之神武，與文若^曾、昱等，收而用之，霸王之業可成也，願將軍更慮之。」操乃止。

(一八)十二月，司徒淳于嘉罷，以衛尉趙溫爲司徒，錄尚書事。

(一九)馬騰之攻李傕也，劉焉二子範、誕皆死。議郎河南龐羲素與焉善，乃募將焉諸孫入蜀，會天火^③燒城，焉徙治成都^④，疽發背而卒。州大吏趙韙^⑤等，貪焉子璋溫仁，共上璋爲益州刺史。詔拜穎川扈瑁^⑥爲刺史，璋將沈彌、婁發、甘寧反，擊璋，不勝，走入荊州，詔乃以璋爲益州牧。璋以韙爲征東中郎將，率衆擊劉表，屯胸脰^⑦。

(二〇)徐州牧陶謙疾篤，謂別駕東海麋竺^⑧曰：「非劉備不能安此州也。」謙卒，竺率州人迎備，備未敢當，曰：「袁公路^⑨近在壽春，君可以州與之。」典農校尉^⑩下邳陳登曰：「公路驕豪，非治亂之主。今欲爲使君合步騎十萬，上可以匡主濟民，下可以割地守境，若使君不見聽許，登亦未敢聽使君也。」北海相孔融謂備曰：「袁公路豈憂國忘家者邪？冢中枯骨，何足介意！」今日之事，百姓與能^⑪，天與不取，悔不可追。

「備遂領徐州。」

(二十)初，太傅馬日磾與趙岐俱奉使至壽春，岐守志不撓，袁術憚之；日磾頗有求於術，術侮之從日磾借節視之，因奪不還，條^①軍中十餘人，使促辟之。日磾從術求去，術留不遣，又欲逼爲軍師，日磾病^②其失節，嘔血而死。

(二十一)初，孫堅娶錢唐吳氏，生四男，策、權、翊、匡及一女。堅從軍於外，留家壽春。策年十餘歲，已交結知名。舒人周瑜，與策同年，亦英達夙成^③，聞策聲問^④，自舒來造^⑤焉，便推結分好^⑥，勸策徙居舒，策從之。瑜乃推道旁大宅與策，升堂拜母，有無通共。及堅死，策年十七，還葬曲阿^⑦，已乃渡江，居江都，結納豪俊，有復讎之志^⑧。丹陽太守會稽周昕與袁術相惡，術上策舅吳景領丹陽太守，攻昕，奪其郡，以策從兄賁爲丹陽都尉。策以母、弟託廣陵張紘，徑到壽春見袁術，涕泣言曰：「亡父昔從長沙入討董卓，與明使君會於南陽，同盟結好，不幸遇難，勳業不終^⑨。策感惟^⑩先人舊恩，欲自憑結^⑪，願明使君垂察其誠。」術甚奇之，然未肯還其父兵，謂策曰：「孤用貴舅^⑫爲丹陽太守，賢從伯陽^⑬爲都尉，彼精兵之地^⑭，可還依召募。」策遂與汝南呂範及族人孫河迎其母，詣曲阿依舅氏，因緣召募，得數百人，而爲涇縣^⑮大帥祖郎^⑯所

襲，幾至危殆；於是復往見術。術以堅餘兵千餘人還策。表拜懷義校尉。策騎士有罪，逃入術營，隱於內廄。策指使人就斬之。訖，詣術謝。[◎]術曰：「兵人好叛，當共疾之，何爲謝也！」由是軍中益畏憚之。

術初許以策爲九江太守，已而更用丹陽陳紀。後術欲攻徐州，從廬江太守陸康求米三萬斛，康不與，術大怒、遣策攻康，謂曰：「前錯用[◎]陳紀，每恨本意不遂。今若得康，廬江真卿有也。」策攻康，拔之，術復用其故吏劉勳爲太守，策益失望。

侍御史劉繇，岱之弟也，素有盛名，詔書用爲楊州刺史。州舊治壽春[◎]，術已據之，繇欲南渡江，吳景、孫賁迎置曲阿。及策攻廬江，繇聞之，以景、賁本術所置，懼爲袁、孫所并，遂構嫌隙，追逐景、賁，景、賁退屯歷陽[◎]。繇遣將樊能、于麋屯橫江[◎]，張英屯當利口[◎]以拒之。術乃自用故吏惠衢[◎]爲楊州刺史，以景爲督軍中郎將，與賁共將兵擊英等。

【註】

○皇妣：父曰考，母曰妣，此謂獻帝母王美人。王美人死見卷五十八靈帝光和四年。

其宅兆而安厝之_{〔註〕}：「老，墓穴也；兆，塋域也。」

昭陵。」

○謙表爲豫州刺史，屯小沛：胡三省曰：「沛國治相縣而沛自爲縣，屬沛國，時人謂沛縣爲小沛。」

由此時，呼備爲劉豫州。豫州刺史本治譙，備領刺史而屯小沛。按此時又有豫州刺史郭貢，朝命不行，私相署置者也。」

㊂种邵：姓种名邵。种晉冲。

在池陽宮南，去長安五十里。」

㊃紹赦騰等：胡三省曰：「催等力不能制騰、遂，因下詔赦之。」

㊄以騰爲安狄將軍，遂爲安降將軍：胡三省曰：「二將軍號一時暫置耳，後世不復置。」

㊅甄城：甄、甄

古字通，詳參上卷初平四年註第一。

㊆謙恐，欲走歸丹陽：按謙，丹陽郡丹陽縣人。

㊇紹爲盟主：

山東群雄討卓，紹爲盟主，見卷五十九初平元年。

㊈孟卓：張邈字。

㊉操之前攻陶謙：見上卷初

平四年。

㊊垂泣：垂淚。

㊋本有四方之圖：言素有志於天下。

㊌柔從兄幹自河北呼柔：高幹

時從袁紹在河北。

㊍呂布捨袁紹從張楊：事見上卷初平四年。

㊎州軍東征：州軍，謂兗州之軍；東

征，謂東征徐州。

㊏督將、大吏：胡三省曰：「督將，領兵；大吏，通掌州郡事者。」

㊐君，一州鎮

也：言一州士人，倚君以爲重。

㊑分：情分。

㊒中立：無所偏倚。

㊓范：屬東郡，故城在今

山東省范縣東南。

㊔東阿：屬東郡，故城在今山東省陽穀縣東北。

㊕汎嶷：姓汎名嶷。

㊖

允：姓靳名允，戰國時楚有幸臣靳尚。靳晉近（四一七）。

㊗驪中：驪，疏略，音粗；驪中猶言粗心。韓

非子十過篇：「知伯之爲人也，驪中而少親也。」

㊘不能相君：胡三省曰：「不能相與定君臣之分。」

不世出：言有非常之才，非世間所常見。

㊙田單之功可立也：田單以即墨之眾，復齊七十餘城，見卷五周

桓王三十六年。

㊚衛公子開方仕齊，積年不返，管仲以爲不懷其親，安能愛君：衛公子開方去衛仕齊，齊桓公信愛之。管仲病，桓公問群臣誰可相者，曰：「開方如何？」管仲曰：「倍親以適君，非人情，難近。」

◎徐庶母爲曹公所得，劉備遣庶歸北：事見後卷六十五建安十三年。

◎倉亭津：古津名。胡三省引述征記

曰：「倉亭津在范縣界北，去東阿六十里。」

◎棗祇：姓棗名祇。胡三省引穎川文士傳云：「棗氏本姓棗，避難改焉。」

◎不能據東平，斷亢父、泰山之道：胡三省曰：「東平國當亢父、泰山之道。」按亢父，縣名，前漢屬東平國，後漢分屬任城國，故城在今山東省濟寧縣南。亢音杭。

◎安集

將軍：胡三省曰：「安集將軍，亦一時暫置。」

◎合爲六府：李傕先以車騎將軍開府，汜、稠又開府，與三公合爲六府。

◎主者：主選舉之事者。胡三省曰：「主者，蓋尚書也。」

◎河西四郡：謂金城、酒

泉、燉煌、張掖郡。

◎涼州治：涼州刺史本治漢陽郡隴州縣，中平以後，徙治冀縣。馬融龍曰：「案魏志

閻溫傳，馬超圍州所治冀城；楊阜傳，惟冀城奉州郡堅守，是靈帝中平以後，迄建安末，涼州治冀也。」冀縣故城在今甘肅省甘谷縣南。

◎隔以河寇：爲河寇所隔絕。胡三省曰：「河寇，蓋群盜阻河爲寇者。」

◎邯鄲商：複姓邯鄲，名商。胡三省曰：「蓋以邑爲姓。」

◎侯汝：汝音聞。

◎糜：稀粥。

◎稟賦：稟通廩。賜穀曰稟，施與曰賦。

◎昳：昳通跌。徐瀕段曰：「昳，跌古通，言日蹉跌而下也。」

昳音跌。

◎典韋：姓典名韋。

◎等人：胡三省曰：「等人者，立等以寡人，及等者謂之等人。或曰

，等人，一等應晏之人也。」按後說，等人猶曰諸人。

◎所抵：所當。

◎大帳：操所居帳。

◎反：通返。

◎至營：自力勞軍，令軍中促爲攻具，進復攻之。胡三省曰：「既自力勞軍，又促軍進攻者，

恐旣敗之後，士氣衰沮也。」

◎乘氏：屬濟陰郡，博物記曰：「古乘丘。」故城在今山東省鉅野縣境。

◎文若：荀彧字。

◎將：攜帶。

◎天火：左傳宣公十六年：「人火曰火，天火曰災。」凡非人爲之

火，如因雷電等所引起之火，皆曰天火。

○焉徙治成都：焉入蜀之初，治縣竹，至是徙治成都。

趙建等：按華陽國志，建等，謂建及治中從事王商。建音偉。
（「」），又作朐，音麌（「」）。朐一作忍。朐縣，縣名，屬巴郡，故城在今四川省雲陽縣西。

○朐縣：朐聚名竺，竺音竹。

○龜環：環音冒。

○朐縣：朐音効（「」）。

○龜環表登爲典農校尉。○魏志曰：「曹公置典農校尉，秩比二千石。」蓋先已有此官，曹公增其秩耳。

○典農校尉：胡三省曰：「據裴松之註三國志云：

○冢中枯骨，何足介意：胡三省曰：「據陳壽志，備謂竺等曰：『袁公路近在壽春，此君四世五公，君可以州歸之。』融言冢中枯骨，何足介意，正爲四世五公發也。」余按冢中枯骨，但以喻人之無能爲，不必指四世五公而言。

○百姓與能：與謂授之以政，能謂能者。胡註：「易曰：『人謀鬼謀，百姓與能，』言百姓惟能者是與也。」

○條：分條列舉。
○病：與患同義。
○英達夙成：英達謂英俊明達，夙成言早成。

○聲問：猶曰名譽。問亦作聞。
○自舒來造：造，至。言瑜自舒至壽春訪策。

○推結分好：胡三省

曰：「推分而結好也。」
○曲阿：屬吳郡，即今江蘇省丹陽縣。

○有復讐之志：策父堅爲黃祖所殺，

故策蓄志復讐。
○亡父昔從長沙入討董卓至不幸遇難，勳業不終；堅與術等會盟討卓，見卷五十九初平元年，後爲黃祖所殺，見卷六十初平二年。

○惟：思念。
○欲自憑結：憑有依托之意，結謂結交，策

自言欲結交於袁術爲身家依托之計。
○貴舅：謂策舅吳景。

○賢從伯陽：謂策從兄孫賁，賁字伯陽

○彼精兵之地：彼指丹陽。胡三省曰：「丹陽縣爲精兵處。」
○巫縣：屬丹陽郡，故城在今安徽

省涇縣西。
○祖郎：姓祖名郎。

○詣術謝：謝入術營專殺之罪。

○錯用：誤用。

○金州

舊治壽春：胡三省曰：「續漢志，揚州本治歷陽，蓋中世以後，徙治壽春也。」

◎歷陽：屬九江郡，即今

安徽省和縣。

◎橫江：津渡名，即今安徽省和縣東南之橫江浦，對江南之采石，爲長江下游之要津。

◎當利口：今名當利浦，在安徽省和縣東南。

◎惠衢：姓惠名衢。

二年（西元一九五年）。

（一）春，正月，癸丑（十一日），赦天下。〔考異〕袁紀作癸酉。按長歷，是月癸卯朔無癸酉，今從范書。

曹操敗呂布於定陶。

（二）詔卽拜○袁紹爲右將軍。

〔考異〕袁紀作後將軍，今從范書。

（三）董卓初死，三輔民尙數十萬戶，李傕等放兵刦掠，加以饑饉，二年間，民相食略盡。李傕、郭汜、樊稠各相與矜功爭權，欲鬥者數矣。賈詡每以大體責之，雖內不能善，外相含容。

樊稠之擊馬騰、韓遂也，李利戰不甚力，稠叱之曰：「人欲截汝父頭○，何敢如此？我不能斬卿邪？」及騰、遂敗走，稠追至陳倉，遂語稠曰：「本所爭者，非私怨，王家事耳！與足下州里人○，欲相與善語而別。」乃俱却騎○，前接馬，交臂相加，共語良久而別。軍還，李利告傕，韓、樊交馬語，不知所道，意愛甚密，傕亦以稠勇而得衆，忌之。稠欲將兵東出關，從傕索○益兵。二月，傕請稠會議，便於坐殺稠，由是諸將轉相疑貳。

○。催數設酒請郭汜，或留汜止宿，汜妻恐汜愛催婢妾，思有以間之，會催送饋，妻以豉爲藥，擿②以示汜，曰：「一栖不兩雄①我固疑將軍信李公也。」他日，催復請汜飲，大醉，汜疑其有毒，絞糞汁飲之③，於是各治兵相攻矣。帝使侍中、尚書和催、汜，催汜不從。汜謀迎帝幸其營，夜有亡者告催。三月，丙寅（二十五日），催使兄子暹將數千兵圍宮，以車三乘迎帝。太尉楊彪曰：「自古帝王無在人家者，諸君舉事，奈何如是？」暹曰：「將軍計定矣。」於是羣臣步從乘輿以出，兵卽入殿中，掠宮人、御物。帝至催營，催又徙御府金帛置其營，遂放火燒宮殿、官府、居民悉盡。帝復使公卿和催、汜；汜留楊彪及司空張喜、尚書王隆、光祿勳劉淵、衛尉士孫瑞、太僕韓融、廷尉宣璠④、大鴻臚榮邵⑤、大司農朱儁、將作大匠梁邵、屯騎校尉姜宣等於其營以爲質。朱儁憤憊⑥，發病死。

（四）夏，四月，甲子（四月壬申朔，無甲子，後漢書獻帝紀作甲午，甲午二十二日），立貴人琅邪伏氏爲皇后，以后父侍中完爲執金吾。

（五）郭汜變公卿，議攻李催。楊彪曰：「羣臣共鬥，一人劫天子，一人質公卿，可行乎？」汜怒，欲手刃之。彪曰：「卿上不奉國家，吾豈求生邪？」中郎將楊密固諫，汜乃

止。

唯召羌胡數千人，先以御物繪綵與之，許以宮人、婦女，欲令攻郭汜，汜陰與唯黨中郎將張苞等謀攻唯。丙申（二十五日），汜將兵夜攻唯門，矢及帝簾帷中，又貫唯左耳。苞等燒屋，火不然^⑨。楊奉於外拒汜，汜兵退，苞等因將所領兵歸汜。是日，唯復移乘輿幸北塢^⑩，使校尉監塢門，內外隔絕，侍臣皆有飢色。帝求米五斗、牛骨五具以賜左右，唯曰：「朝晡^⑪上餉^⑫，何用米爲？」乃以臭牛骨與之，帝大怒，欲詰責之，侍中楊琦諫曰：「唯自知所犯悖逆，欲轉車駕幸池陽^⑬黃白城^⑭，臣願陛下忍之。」帝乃止。司徒趙溫與唯書曰：「公前屠陷王城^⑮，殺戮大臣，今爭暱背之隙^⑯，以成千鈞之讐^⑰。朝廷欲令和解，詔命不行，而復欲轉乘輿於黃白城，此誠老夫所不解^⑱也。於易一爲過，再爲涉，三而弗改，滅其頂，齒^⑲，不如早共和解。」唯大怒，欲殺溫，其弟應諫之，數日乃止^⑳。

唯信巫覡^㉑厭勝之術，常以三牲祠董卓於省門外。每對帝或言明陛下，或言明帝，爲帝說郭汜無狀，帝亦隨其意應答之，唯喜，自謂良得^㉒天子歡心也。閏月己卯（初九日），帝使謁者僕射皇甫酈和唯、汜^㉓。考異袁紀酈作麗，今從范書。酈先詣汜，汜從命；又詣唯，唯不肯，曰：

「郭多⑥盜馬虜耳，何敢欲與吾等邪？必誅之。君觀吾方略、士衆，足辦⑦郭多否邪？」郭多又劫質公卿，所爲如是，而君苟欲左右⑧之邪？」酈曰：「近者董公之強，將軍所知也。呂布受恩而反圖之，斯須⑨之間，身首異處，此有勇而無謀也。今將軍身爲上將，荷國寵榮，汎質公卿而將軍脅主，誰輕重乎？張濟與汜有謀；楊奉，白波賊帥耳，猶知將軍所爲非是，將軍雖寵之，猶不爲用也。」催呵⑩之令出。酈出，詣省門⑪，白催不肯奉詔，辭語不順。帝恐催聞之，亟令酈去。催遣虎賁王昌呼欲殺之，昌知酈忠直，縱令去，還答催，言追之不及。

(六) 辛巳(十一日)，以車騎將軍李催爲大司馬，在三公之右。

(七) 呂布將薛蘭、李封屯鉅野⑫，曹操攻之，布救蘭等，不勝而走，操遂斬蘭等。操軍乘氏，以陶謙已死，欲遂取徐州，還乃定布。荀彧曰：「昔高祖保關中，光武據河內⑬，皆深根固本，以制天下。進足以勝敵，退足以堅持，故雖有困敗，而終濟大業。將軍本以兗州首事，平山東之難⑭，百姓無不歸心悅服。且河濟⑮天下之要地也，今雖殘壞，猶易以自保，是亦將軍之關中、河內也，不可以不先定。今已破李封、薛蘭；若分兵東擊陳宮，宮必不敢西顧。以其間收熟麥，約食畜穀⑯，一舉而布可破也。破布然後南

結楊州^㉙，共討袁術，以臨淮、泗。若舍布而東^㉚，多留兵則不足用，少留兵則民皆保城，不得樵采，布乘虛寇暴，民心益危，唯甄城、范、衛^㉛可全，其餘非已之有，是無兗州也。若徐州不定，將軍當安所歸乎？且陶謙雖死，徐州未易亡也！彼懲往年之敗，將懼而結親^㉜，相爲表裏^㉝。今東方皆已收麥，必堅壁清野以待將軍。攻之不拔，略之無獲，不出十日，則十萬之衆，未戰而先自困耳！」前討徐州，威罰實行^㉞，其子弟念父兄之恥，必人自爲守，無降心，就能破之，尚不可有也^㉘。夫事故有棄此取彼者，以大易小可也；以安易危可也；權一時之勢，不患本之不固，可也；今三者莫利，惟將軍熟慮之。」操乃止。布復從東緝^㉙，與陳宮將萬餘人來戰，操兵皆出收麥，在者不能千人，屯營不固。屯西有大隄，其南樹木幽深，操隱兵隄裏，出半兵隄外。布益進，乃令輕兵挑戰，既合，伏兵乃悉乘隄^㉚，步騎並進，大破之，追至其營而還，布夜走。操復攻拔定陶，分兵平諸縣。布東奔劉備，張邈從布，使其弟超將家屬保雍丘^㉛。布初見備，甚尊敬之，謂備曰：「我與卿同邊地人也^㉜，布見關東起兵，欲誅董卓，布殺卓，東出，關東諸將無安布者，皆欲殺布耳！」請備於帳中，坐婦牀上，令婦向拜^㉝，酌酒飲食，名備爲弟。備見布語言無常^㉞，外然之而內不悅。